



242312051435

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景佳环（检）字[2025]第 0277 号

项目名称：自贡市妇幼保健院废水检测（第一季度）

委托单位：自贡市妇幼保健院

检测类型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5 年 04 月 08 日



敬告客户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业务专用章、骑缝章和 CMA 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、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单位：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自贡市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龙乡大道 13 号

电话（投诉）：0813-8284040

传真：0813-8284040

邮编：643030

1、检测内容

受自贡市妇幼保健院委托，四川景佳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3 月 23 日对自贡市妇幼保健院的废水进行检测。废水中总余氯、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委托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分析（资质证书编号：252312050241，报告编号：瑞兴环（检）字[2025]第 0485 号）。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1。

表 1 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自贡市妇幼保健院废水检测（第一季度）
项目地址	自贡市大安区大槐桶路 49 号 (E: 104.77391839, N: 29.36401963)
委托单位	自贡市妇幼保健院
联系电话	18990007141

2、检测项目及频次

检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2，检测点位见检测点位示意图。

表 2 废水检测项目表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水	1#: 项目废水排口	pH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挥发酚、总氰化物、总余氯、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	检测 1 天， 每天 3 次

3、检测分析及方法来源

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-1 至表 3-2。

表 3-1 废水检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pH (无量纲)	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	HJ1147-2020	PH-100A 笔式酸度计 JJKJ-YQ-99	/

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五日生化需氧量 (mg/L)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	HJ 505-2009	LB-JPB-607 便携式溶解氧仪 JJKJ-YQ-100 LC-SPX-150B 生化培养箱 JJKJ-YQ-107	0.5
氨氮 (mg/L)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5-2009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-YQ-06	0.025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(mg/L)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	GB 7494-1987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-YQ-06	0.05
挥发酚 (mg/L)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HJ 503-2009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-YQ-06	0.01
总氰化物 (mg/L)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	HJ 484-2009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JKJ-YQ-06	0.004

表 3-2 废水检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动植物油 (mg/L)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HJ 637-2018	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RX-YQ-048	0.06
石油类 (mg/L)				0.06
沙门氏菌	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附录 B	GB 18466-2005	MJX-250-II 霉菌培养箱 RX-YQ-018 LDZF-75-II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RX-YQ-047	/
志贺氏菌	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附录 C	GB 18466-2005	MJX-250-II 霉菌培养箱 RX-YQ-018 LDZF-75-II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RX-YQ-047	/
总余氯 (mg/L)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	HJ 586-2010	UV24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RX-YQ-042	0.03

4、检测结果评价标准

本次检测结果评价标准见表 4。

表 4 检测结果评价标准

类别	标准
废水	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8466-2005） 表 2 预处理标准

5、检测结果

本次检测结果见表 5-1 至表 5-2。

表 5-1 废水检测结果表

检测日期		2025 年 03 月 23 日				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限值	结论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1#	pH (无量纲)	6.8	6.8	6.8	6-9	符合
	五日生化需氧量 (mg/L)	8.2	8.6	7.8	100	符合
	氨氮 (mg/L)	0.379	0.366	0.362	/	/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(mg/L)	0.106	0.086	0.079	10	符合
	挥发酚 (mg/L)	0.062	0.056	0.072	1.0	符合
	总氰化物 (mg/L)	0.004L	0.004L	0.004L	0.5	符合

备注：（1）“检出限+L”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（2）本项目废水 1#点三次实测水温为：15.0℃、15.0℃、15.0℃。

科技有
缝

表 5-2 废水检测结果表

检测日期		2025 年 03 月 23 日				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限值	结论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1#	动植物油 (mg/L)	0.49	0.46	0.45	20	符合
	石油类 (mg/L)	0.28	0.29	0.31	20	符合
	总余氯 (mg/L)	2.40	2.32	2.47	2-8	符合
	沙门氏菌	200mL 废水 中无沙门氏 菌	200mL 废水 中无沙门氏 菌	200mL 废水 中无沙门氏 菌		
	志贺氏菌	200mL 废水 中无志贺氏 菌	200mL 废水 中无志贺氏 菌	200mL 废水 中无志贺氏 菌	/	/

评价：本项目废水中氨氮、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在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8466-2005）表 2 预处理中无限值要求，故不评价；pH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挥发酚、总氰化物、总余氯检测结果符合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表 2、注 1）预处理标准限值要求，检测达标。

6、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检测点位示意图

(以下空白)

编制: 陈海韵
审核: 张瑞华

签发: 陈海韵
日期: 2025年4月17日



